

废标函

内江凌昶招标代理有限公司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威远县 2023 年川中川南大豆玉米复合种植产业集群项目（一飞三防）（二次）

二、项目编号：N5110242024000017

我单位的政府采购项目威远县 2023 年川中川南大豆玉米复合种植产业集群项目（一飞三防）（二次）于 2024 年 4 月 9 日收到质疑函，根据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 94 号）第十六条 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，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、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，继续开展采购活动；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、成交结果的，按照下列情况处理：（一）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，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，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；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。

本项目质疑成立，作废标处理，并重新组织开标。

特此通知！



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七日